

警惕招生骗局 千万别掉坑里

驾驶证被吊销 开车上路被处罚

河北法制报记者 张乔 通讯员 赵倩倩

今年1月,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对实施诈骗的王某等数名犯罪嫌疑人提起公诉。这些嫌疑人以推荐学校、办理入学、可挂读、包毕业等名义,诈骗多名受害人钱财。案件中的被害人则由于轻信或者妄图走“捷径”提升学历,结果掉进坑里。

案例一: 网诈广告“骗你没商量”

孙某是一个单招培训班的老师,2022年,其培训的三位学员高考落榜,便向孙某寻求帮助。孙某在浏览抖音平台时发现一则“百分百入学公办大专院校”的广告,便将自己的信息留在报名填写入口处。几日后,一个自称“王老师”的人添加了孙某的微信,声称其公司与一些全日制大专院校有合作,保证百分百录取注册学籍。

为打消孙某疑虑,“王老师”向孙某发送了营业执照等相关材料,还“热情”地邀请孙某前来参观。孙某前往后,发现王某所在公司员工众多、规模较大,遂放下心来,便将三名学生的报名费用两万余元转给了“王老师”。几个

月过去了,学校的事情一直没有着落,孙某有些着急,联系“王老师”所提供的“主管”电话后,对方却告知,这三名学生无法被第一志愿所报的学校录取。孙某意识到此事有些蹊跷,便联系“王老师”所说的合作院校求证,结果校方称从未与任何非正规教育机构合作过。

检察官提醒: 骗子的伎俩并不高明,利用的就是求学者急于求成的心理。高考招生有章法,咨询入学问题要通过官方渠道,万不可轻信网络广告。

案例二: 轻信花钱就能买全日制大专学历,多人被骗

只需要一万余元就可以买到全日制大专学历,这条信息让许多有需求的人十分心动。

石家庄某教育咨询公司的王某等人从网上搜索各大大专院校名称,通过拨打电话、微信聊天等方式,向有报名意向的人推荐学校,谎称可以办理全国高校全日制大专学历,无需高中、高职、中专学历,保入学。有多名有办证需求的人员,轻信了王某保证可以被全日制大专录取的说辞,并与王某等人签订了合同,交纳了办理

入学的一万元服务费用。可快到入学时间,王某等人表示第一志愿选取的学校均无招生政策,接受调剂的学校也迟迟没有消息。受害人感觉受骗,遂报警。公安机关于2022年12月将王某等人以诈骗罪移送石家庄市长安区检察院审查起诉。

检察官提醒: 这起案件中,受害者对高等学历政策并不了解,觉得不学习也能取得文凭,结果在空欢喜一场的同时,损失了大量金钱。一定要记住,不要轻信什么手眼通天的投机高手,骗子勾画的“未来”来不了,堂堂正正奋斗的“未来”才能辉煌。

案例三: 轻信“内部操作”可提升学历,掉入陷阱

郑某是一个仅有初中学历的个体经营者,长期以来一直将提升学历作为自己未来的目标,但迫于没有时间进行学习,便将这一计划搁置。2022年的一天,郑某在浏览某平台时发现了一则办理全日制大专学历的广告,便以为找到了实现目标的捷径。

因为自己连初中毕业证都没有,郑某向对方询问自己这种情况是否可以办理,得到的回答竟

是公司有内部操作流程,这让郑某欣喜不已。为了进一步取信郑某,对方提出农村户口可以优惠1000元,并保证若未报考成功就全额退款,甚至还发来了“中国3·15诚信品牌”等多个“重磅”证书。在对方种种操作之下,郑某逐渐放下戒心,向对方支付预付款后便安心等待录取信息。

几个月后,郑某接到了自称“教务老师”的电话,对方称郑某选择的学校没有招生政策,可以考虑调剂到偏远地区或者继续等待,郑某选择了继续等待。后来“教务老师”频繁地进行电话联系,并提出“接受调剂,否则不可退费”这一说法,让郑某被打消的疑虑又冒出了头,他向对方索要工号、姓名的消息也未收到回复,才觉被骗。

检察官提醒: 提升学历是一个长期学习的过程,骗子经常会抓住一些人想走捷径的心理,对买证者做出虚假保证,在获取买证者信任收取预付款后,便推诿拖延。因此一定要打消走捷径心理,靠踏踏实实努力来提升自己。对于网上提升学历的宣传广告,一定要核实对方所说信息的真实性,最大限度地保护自己的财产,避免遭受损失。

河北法制报讯 (王一)1月28日下午,高速交警无极大队民警在津石高速公路机场南站对过往车辆进行检查时,发现一辆白色小型轿车驾驶人神色慌张。

民警要求其出示证件,驾驶人却称没有携带驾驶证、身份证、行驶证,民警对其进行信息采集后,发现其驾驶证已经处于吊销状态。起初驾驶人坚称对驾驶证吊销毫不知情,但在民警的质问和证据面前,驾驶人最终承认自己的驾驶证因去年醉酒驾驶被吊销。

原来驾驶人从妻子从张家口阳原前往石家庄正定,起初车辆由其妻子正常驾驶,行驶途中其妻子感觉

有些疲劳,驾驶人心存侥幸认为过年期间高速没有交警检查,便让妻子休息自己驾驶车辆,不料在高速出口被民警当场查获。

最终民警对驾驶人“无证驾驶”的违法行为以及其妻子“把车辆交给无证人员驾驶”的违法行为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并依法对其二人分别罚款1000元。

高速交警提醒广大驾驶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期间驾驶机动车或将机动车交由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的驾驶人驾驶,被处以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的罚款,对于该行为人还可以并处15日的拘留。

醉酒驾车酿事故 肇事逃逸被批捕

河北法制报讯 (蒿藤中 杨涛)近日,魏县人民检察院对一起交通肇事罪的犯罪嫌疑人张某依法批准逮捕。

2022年12月3日下午,醉酒后的张某驾驶车辆行驶至魏县某中学门口时,撞上前方李某驾驶的电动三轮车,造成李某当场死亡。发生事故后,张某没有及时拨打报警电话,而是逃离了现场。群众报警后,交警很快将张某抓获归案。经检测,张某血液中酒精含量高达327.45mg/100ml,其行为构成交通肇事罪。

检察官说法: 我国刑法

第一百三十三条规定,违反交通运输管理法规,因而发生重大事故,致人重伤、死亡或者使公司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交通运输肇事后逃逸或者有其他特别恶劣情节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因逃逸致人死亡的,处七年以上有期徒刑。本案中,张某醉酒驾驶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造成一人死亡的后果,且有逃逸行为,其刑期应在三年以上七年以下。在此,检察官提醒大家谨记“喝酒不开车、开车不喝酒”,对自己负责,也对他人负责。

昌黎警方打掉一非法经营彩票黑窝点

河北法制报讯 (朱琳)日前,昌黎县公安局打掉一处非法经营彩票黑窝点,抓获犯罪嫌疑人一名,涉案金额54万元。

昌黎县公安局治安大队在工作中发现,张某套用体育彩票、福利彩票销售模式,私自销售彩票。对于这一线索,该大队立即组织民警开展调查,及时固定

证据,并依法对张某进行传唤调查。经讯问,张某对2020年6月以来,以提高彩票中奖金额的方式拉拢73名彩民从其手机中购买彩票,累计涉案金额54万余元,非法获利3万元的不法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犯罪嫌疑人张某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酒驾被罚不悔改 醉驾上路又被查

近日,任丘市公安交警大队民警开展夜查时,发现一辆轿车即将达到路口时突然停车,驾驶人下车就往回跑。民警迅速追上前去,将其控制。经呼气式酒精检测,结果显示该驾驶人涉嫌醉驾。

该驾驶人追悔莫及,连声叹气地说:“我喝了两杯

白酒,朋友非让我送他一下,刚出家门,就被查了。”

经查,该驾驶人郭某某曾于2013年因酒驾被处罚。目前,驾驶人郭某某已因醉驾被依法处以吊销驾驶证且五年内不得重新考取驾驶证的处罚,并因涉嫌危险驾驶罪,被刑事立案侦查。宋胜利

电动自行车闯红灯酿事故

交警:电动车驾驶人主责

近日,郑某驾驶小型普通客车沿309国道北线行驶至事故地点时,与同向行驶至此的杨某某驾驶的电动自行车发生碰撞,造成杨某某受伤,两车不同程度损坏的交通事故。

邯郸市交巡警支队肥

乡大队事故科民警出警后,通过调查,发现电动车驾驶人杨某某在通过路口时,不仅突然转弯,还闯红灯通过,认定杨某某承担此事故的主要责任,郑某承担此事故的次要责任。牛敏

车辆非法改装超员上路被查处

交警提示:乘坐改装超员车危及生命

河北法制报讯 (李奕磊)一辆核载7人的面包车为了“多拉快跑”,竟然拆除了全部后座,让车内乘客挤在几张小板凳上,超员100%。在被高速交警查获后,一名乘客下车接受检查时直呼腰疼,让人啼笑皆非。

1月20日10时许,高速交警廊坊大队民警在新机场北线执勤点执勤时,发现一辆迎面驶来的面包车中人头攒动,疑似超员载客,遂立即将该车引导至检查区域进行检查。

经核查,该车核载7人,实载14人,超过规定人数100%,属于严重超员违法行为,且该车逾期未年检,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民警拉开车门后发现,该车竟还被非法改装,后座已经全部拆除,车内乘客挤在几张小板凳上,无安全带保护极其危险。下车接受检查时,一名乘客直呼腰疼。

经询问民警得知,车内乘客皆为务工人员,平时往返由大客车接送,因今天下班早大客车还没有到达,便心存侥幸乘坐该车回家,不料被执勤民警当场查获。

民警对该车驾乘人员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耐心



祸车 新华社发 朱慧卿 作

向其讲解乘坐、驾驶改装超员车辆的危害性,并依法对驾驶人“非法改装机动车”“驾驶小型载客汽车超员100%”的违法行为进行处罚,责令其将超员乘客进行转运,改装车辆恢复原状。

高速交警提醒:

车辆非法改装、超员危害极大,将使车辆不稳定;超员导致车辆超出其载重量,增加行车时的不稳定性;同时载重越多,惯性越大,制动距离延长,危险性也相应增大。容易爆胎、失

控;超员情况下,轮胎易因负荷过重、变形过大而爆胎,导致失控侧翻等事故。增加逃生和抢救难度;超员车辆一旦发生交通事故、自燃等意外情况,将会给乘客逃生、人员抢救等带来极大困难。在超员车辆中,无座乘客最危险;车辆改装后超员乘客没有安全带的保护,一旦发生紧急情况,比其他人员更易受伤,且受伤程度更严重。交警提示:为了您和其他人的生命安全,勿开改装超员车、勿乘改装超员车,出行在外,安全第一。

借酒劲与保安起争执 引来交警查处醉驾

河北法制报讯 (张嗣佳)大年初二晚上,保定的一位驾驶人在酒精的作用下与门口的保安产生了冲突,等警方赶到后发现其还是酒后驾车。

1月23日(正月初二)晚,保定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接到群众报警称,有一男子在市区某小区门前与保安发生冲突,且该男子满身酒气,涉嫌酒驾。接到报警后,该支队五大队执勤民警立即赶往现场。

民警经了解得知,当事双方因车辆进入小区的问题产生了争执。当民警询问男子

是否喝酒时,该男子承认自己晚饭时喝了半斤白酒。随后男子称,自己当晚在老丈人家喝酒,考虑到酒后不能开车,就让女儿开车回家。当时车内东西较多,就想将车开进小区,但是当时驾驶的车辆又没有小区的进门权限,担心女儿开车保安不让进门,就在临近小区处和女儿换驾,自己将车开到了小区门口。没想到的是,保安依旧没让其将车开进去,于是双方发生了冲突。

随后,民警对驾驶人王某进行了呼气式酒精检测,结果

涉嫌醉酒驾驶。执勤民警随即将其带至医院进行抽血检测。谁知刚到达医院门口,王某撒腿就跑,可是没跑出去几十米就被民警控制。经医院抽血检测,王某体内酒精检测结果为177.6mg/100ml,属于醉酒驾驶机动车。

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相关规定,驾驶人王某因醉酒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被警方依法处以驾驶证吊销,且五年内不得重考的处罚。因其涉嫌危险驾驶罪,还将面临刑事处罚。

武警订购建材物资? 假的!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鲍娜军)某特殊单位上门求购大宗物资,必须到指定销售处购买,还要给别人先转账?遇上这样的“馅饼”买卖时,大家一定多个心眼,这就是典型的连环套电信诈骗!1月4日上午,正定居民韩先生走进该县市场警务室,向帮助自己认清诈骗圈套的民警们表示感谢。

2022年12月25日,正定县公安局市场警务室接到辖区某建材销售公

司负责人韩某求助。韩某称:接到“某武装警察总队”电话,对方以“部队”名义向他订购一批建材物资,并要求其中一项军用汽车油漆需要到对方指定的油漆厂订购,并发给韩某物资清单。

由于该订单利润可观,韩某急于促成生意,便拨通了对方提供的“厂家”电话,订购了50桶军用汽车油漆,订单金额为43800元。货品订购很快完成,“厂家”要求:先转账,后发

货。当韩某准备转账时,猛然想到警务室民警经常宣传的电信诈骗防范常识,于是紧急到警务室向民警求助。

民警在详细了解情况后,告知韩某此电话疑为电信诈骗电话,并向韩某详细介绍了犯罪嫌疑人利用武警对军警人员的信任,冒充军队、武警、消防、公检法单位人员,通过微信等社交软件联系商户,假称采购物资,诱骗商家向指定账号转账的行为。民警规劝

韩某不要向对方指定的账户转账,以防被骗。

听完民警的耐心讲解,韩某恍然大悟,再回过头寻找订货的“军人”求证一些信息、要求收预付款时,被微信中的“军人”拉黑。**民警提醒广大群众:** 生活工作中,一定要警惕电信诈骗,不轻信来历不明的电话和手机短信,绝不向陌生人透露个人信息、转账汇款。如遇资金被骗,要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

人民法院公告

河北宏创投资有限公司 (91130100678501538C):

本院受理的李立香、靳新周申请执行河北宏创投资有限公司、郑淑萍、刘玉明、王英俊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冀0105执恢385号。现申请人靳新周向本院提交了中止裁定的异议申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现向本公告送达异议申请书及相关证据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吴青云:

本院受理原告杨金锋、聂占艳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号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齐功富(130121198711243213)、

王晓云(130728198302150048): 本院受理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申请执行齐功富、王晓云合同、无因管理、不当得利纠纷一案,执行案号为(2022)冀0105执30号。现申请人郝海峰向我院提出异议申请,请求变更郝海峰为本案申请执行人。现我院依法作出(2023)冀0105执异4号执行裁定书,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冀0105执异4号执行裁定书,现通知你们来本院领取,如未领取,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张超勇、石家庄锦瑞运输有限公司、河北联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石家庄市蓝健氨基酸有限公司、李道庆;石家庄从心商贸有限公司、彭光光、默占龙;李摇摇,石家庄运发轮胎经销中心;河北世超商贸有限公司、马杏花;石家庄市加一股运输有限公司、解建强;石家庄悠哉商贸有限公司、谢庆昌、谢瑞芝;石家庄市广陌商贸有限公司、王占福;刘少华、刘玄一、陈秋杰、河北五蕴商贸有限公司;安平县宁盛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安二冲:

本院受理原告垫富宝投资有限公司分别诉你们追偿权纠纷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分别来本院领取(2018)冀0105民初3638号、(2018)冀0105民初3731号、(2019)冀0105民初187号、(2019)冀0105民初299号、(2019)冀0105民初3398号、(2019)冀0105民初3453号、(2019)冀0105民初3935号、(2019)冀0105民初7852号、(2019)冀0105民初7860号、(2019)冀0105民初7996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